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系统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陈仓区民政局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拟定全区社会组织发展规划，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依法对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负责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的建设、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3、拟订社会救助工作规划、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统筹全区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

4、拟订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全区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负责全区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6、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推进婚俗改革。

7、拟订全区殡葬改革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依法加强

殡葬管理，规范殡葬服务，推进殡葬改革。承办全区经营性公墓的审核报批工作。

8、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承担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

9、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全区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绩效评估。

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5、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陈仓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陈仓分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陈仓区行政区划图。

(二) 内设机构。

陈仓区民政局下设 6 个内设机构和 1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政秘股、社会事务股、社会福利股、基层政权与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婚姻登记管理股、财务股，低保中心为所属事业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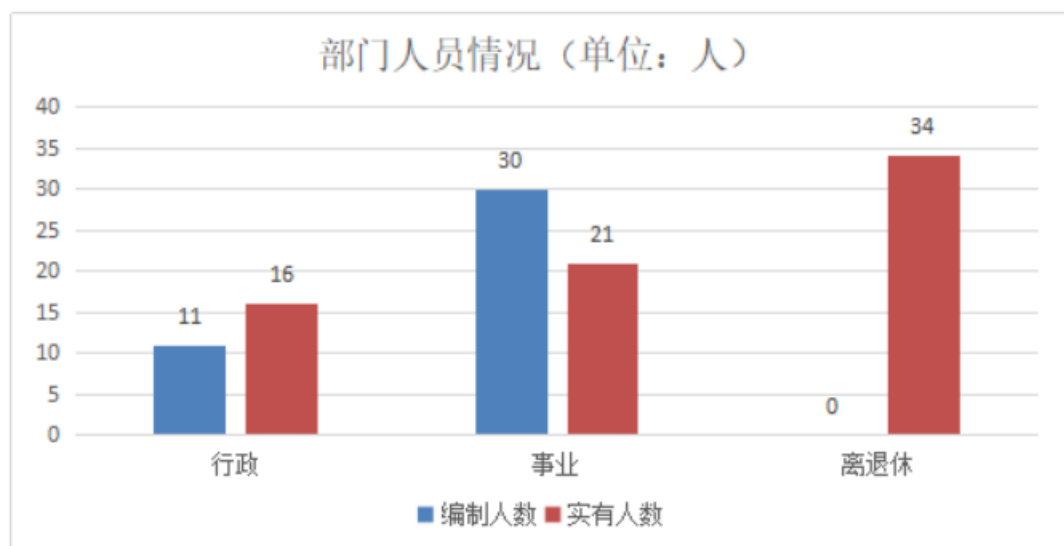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系统
2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本级（机关）
3	宝鸡市陈仓区中心敬老院
4	宝鸡市陈仓区西山区域敬老院
5	宝鸡市陈仓区救助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1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30 人；实有人员 22 人，其中行政 16 人、事业 2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4 人，其中离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已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46.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1.99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23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0.90
		9. 卫生健康支出	20.12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94.2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30.09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291.99
本年收入合计	12,738.37	本年支出合计	12,738.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2,738.37	支出总计	12,738.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2,738.37	12,738.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3	5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0.90	12,25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8.27	73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92.04	19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8.56	188.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7.67	357.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5	4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33	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5.33	95.3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2.43	66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7.46	287.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74.97	374.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10,63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10,63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2	2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2	20.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91.99	29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90	14.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7.09	277.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0.09	270.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合计	12,738.37	1,327.89	11,410.4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3	33.83	17.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3.83	33.83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0.90	1,243.62	11,007.29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00	0.00	16.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8.27	411.97	326.31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92.04	192.04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8.56	0.00	188.56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7.67	219.93	137.7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5	49.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5	0.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33	0.00	95.33	0.00	0.0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5.33	0.00	95.33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2.43	0.00	662.43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7.46	0.00	287.46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74.97	0.00	374.97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730.51	9,907.22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730.51	9,907.2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2	20.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2	20.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	5.89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20	0.00	94.2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94.20	0.00	94.2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4.20	0.00	94.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9	30.0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91.99	0.00	291.99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14.90	0.00	14.90	0.00	0.00	0.0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4.90	0.00	14.9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77.09	0.00	277.09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70.09	0.00	270.09	0.00	0.00	0.00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0	0.00	7.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46.3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3	50.83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1.99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0.90	12,250.90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20.12	20.12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94.20	94.2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30.09	30.09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291.99		291.99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38.37	本年支出合计	12,738.37	12,446.38	291.99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12,738.37	支出总计	12,738.37	12,446.38	291.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46.38	1,327.89	11,118.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3	33.83	1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0	0.00	17.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00	0.00	12.00
20132	组织事务	33.83	33.83	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33.83	33.83	0.00
205	教育支出	0.23	0.23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23	0.23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0.23	0.23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50.90	1,243.62	11,007.2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00	0.00	16.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6.00	0.00	16.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8.27	411.97	326.31
2080201	行政运行	192.04	192.04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88.56	0.00	188.5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57.67	219.93	137.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85	49.8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0	12.6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25	0.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00	37.00	0.00
20808	抚恤	51.29	51.2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9	51.29	0.00
20810	社会福利	95.33	0.00	95.33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95.33	0.00	95.33
20811	残疾人事业	662.43	0.00	662.43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87.46	0.00	287.46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374.97	0.00	374.9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730.51	9,907.2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7.73	730.51	9,907.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2	20.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2	20.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23	14.2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9	5.89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94.20	0.00	94.20
21305	扶贫	94.20	0.00	94.2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4.20	0.00	94.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9	30.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09	30.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9	30.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44	0.00	0.56	0.00	0.00	5.88	1.00	1.00
决算数	6.40	0.00	0.53	0.00	0.00	5.88	0.86	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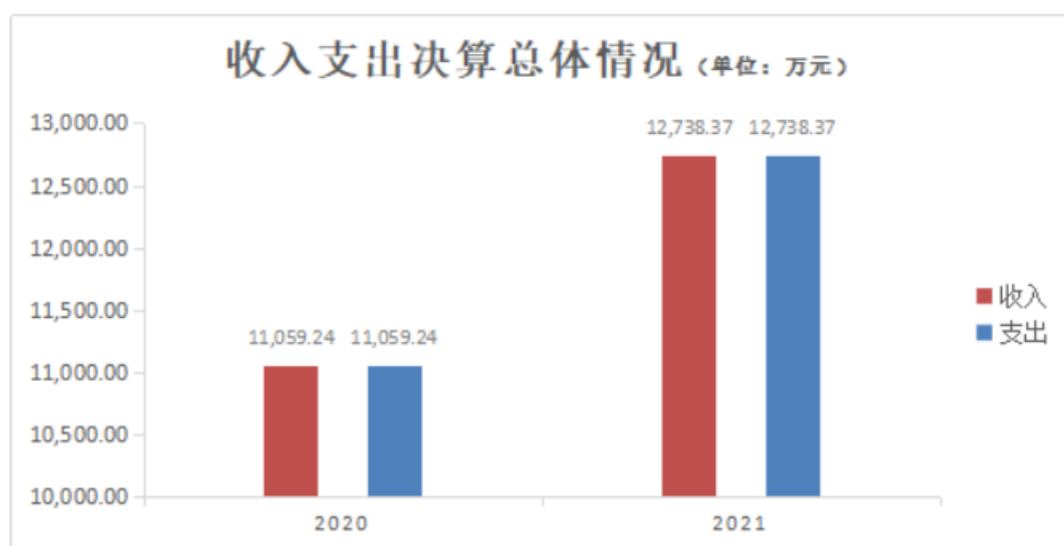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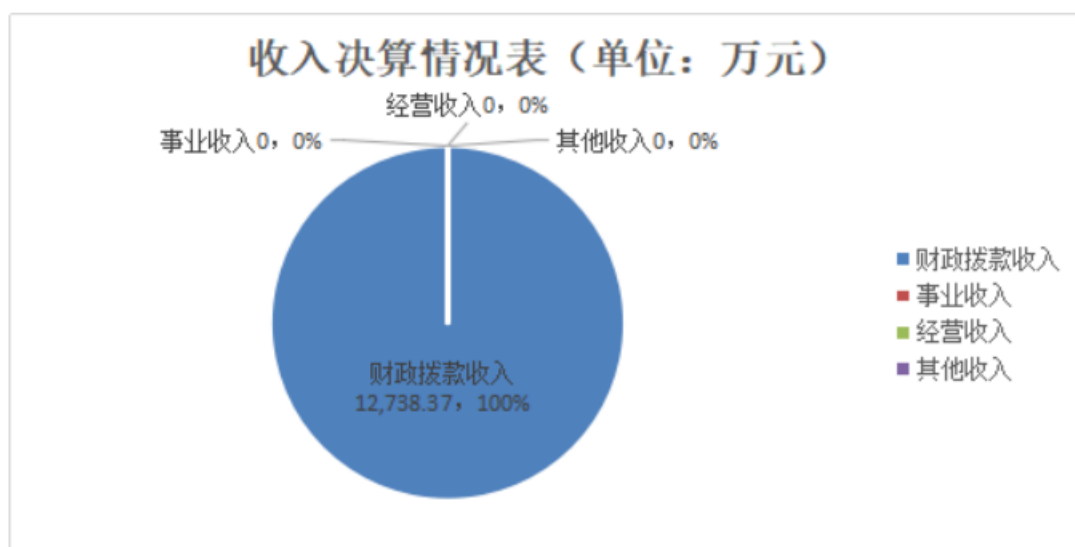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 12,73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79.13 万元，增长 15.18%。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所上浮，同时，社区工作人员变化导致薪酬增加，同时，基层单位有新招录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增加。

本年度支出总计 12,73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679.13 万元，增长 15.18%。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所上浮，同时，社区工作人员变化导致薪酬增加，同时，基层单位有新招录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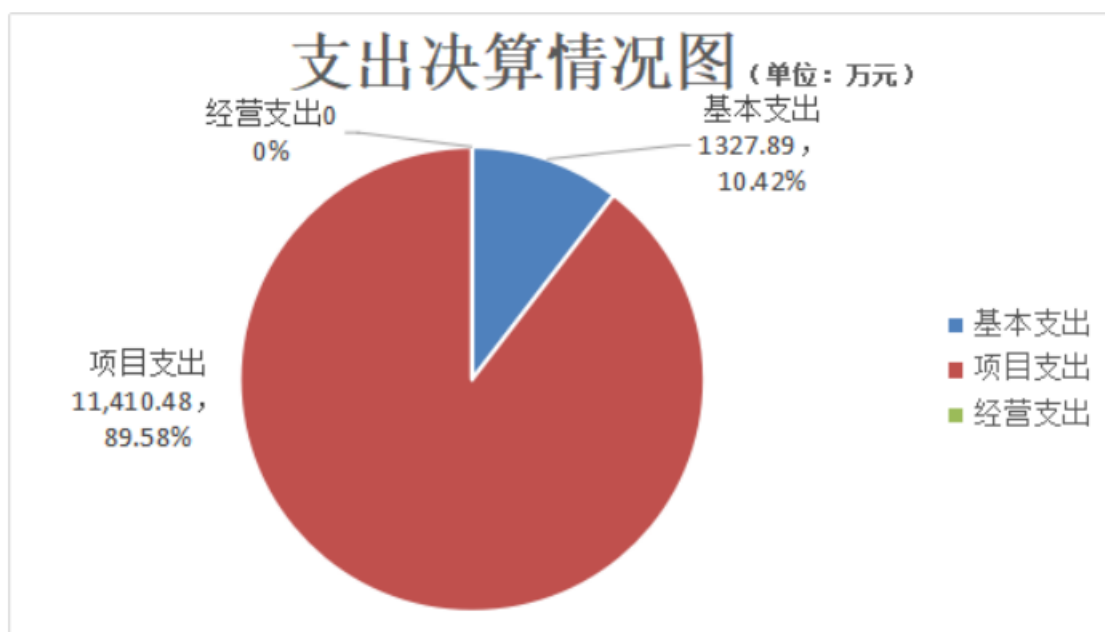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2,738.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738.3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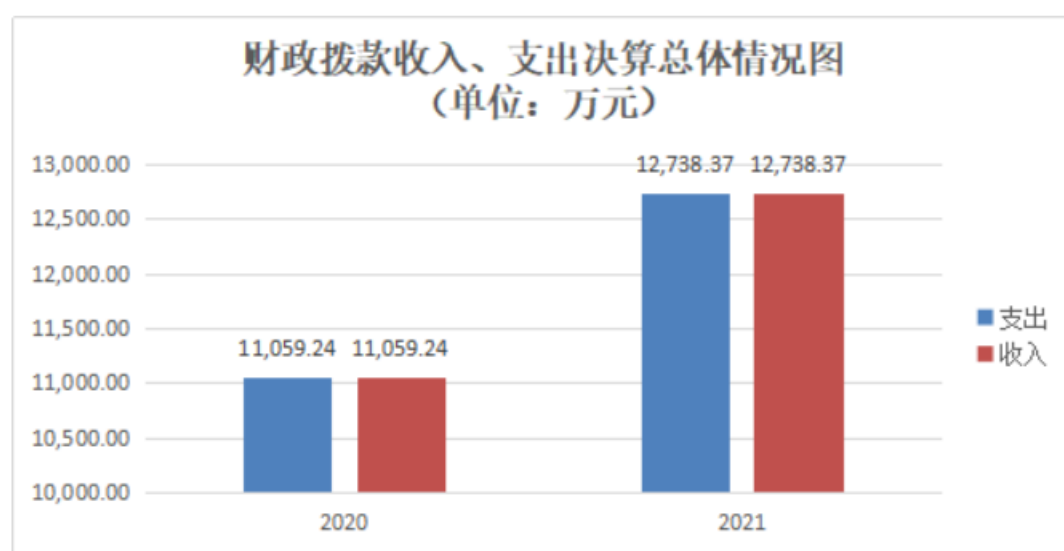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12,738.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7.89 万元，占 10.42%；项目支出 11,410.48 万元，占 89.5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73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79.13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所上浮，同时，社区工作人员变化导致薪酬增加，同时，基层单位有新招录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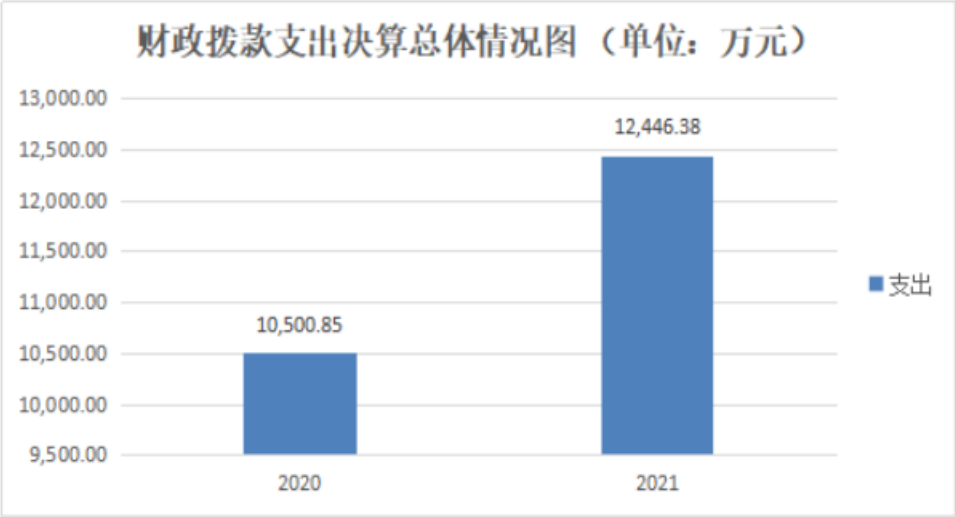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2,738.3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1679.13 万元，增长 15.18%。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所上浮，同时，社区工作人员变化导致薪酬增加，同时，基层单位有新招录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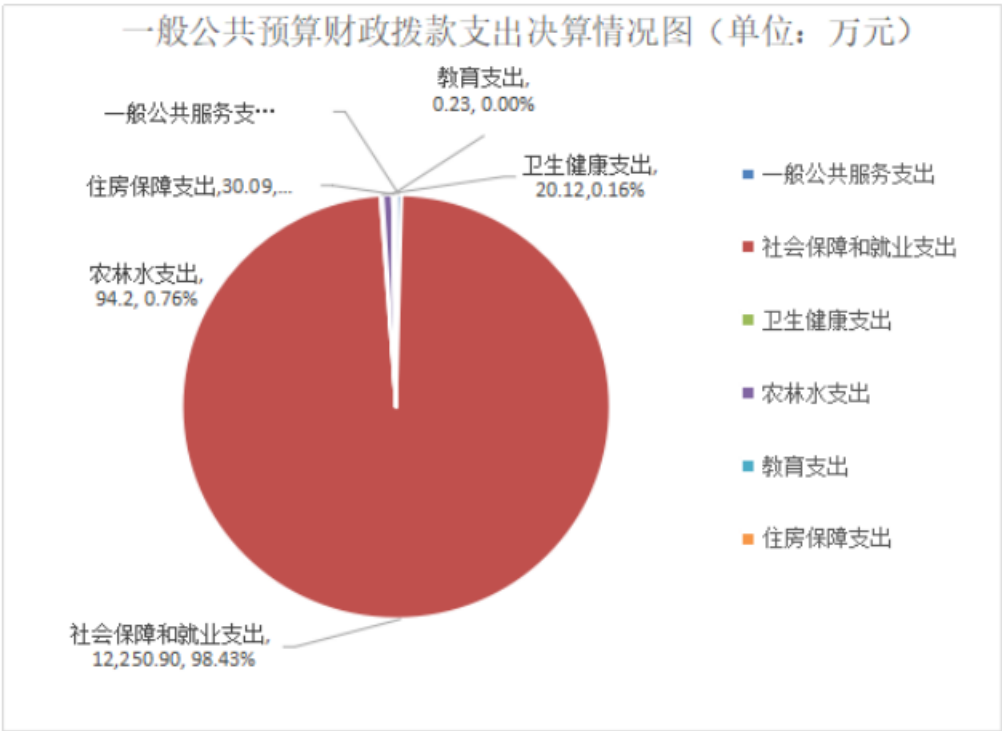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446.38 万元，（年初预算 459.26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支出决算 12,44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7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45.53 万元，增长 18.53%，主要原因是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所上浮，同时，社区工作人员变化导致薪酬增加，同时，基层单位有新招录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 5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预算 12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 预算 33.83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33.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预算 1.00 万元，支出决算 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范围，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三公经费的要求执行。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 16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

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192.04 万元（年初预算 245.25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92.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预算 188.56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8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预算 357.67 万元（年初预算 109.72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35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12.60 万元（年初预算 12.28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预算 0.25 万元，支出决算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37 万元（年初预算 38.2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预算 51.29 万元（年初预算 1.56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51.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预算 95.33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9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预算 287.46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287.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预算 10,637.73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0,637.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14.23 万元（年初预算 14.28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14.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 5.89 万元（年初预算 6.12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5.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预算 94.2 万元（年初预算 0.00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9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0.09 万元（年初预算 30.6 万元，根据《关于宝鸡市陈仓区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调整预算），支出决算 3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7.8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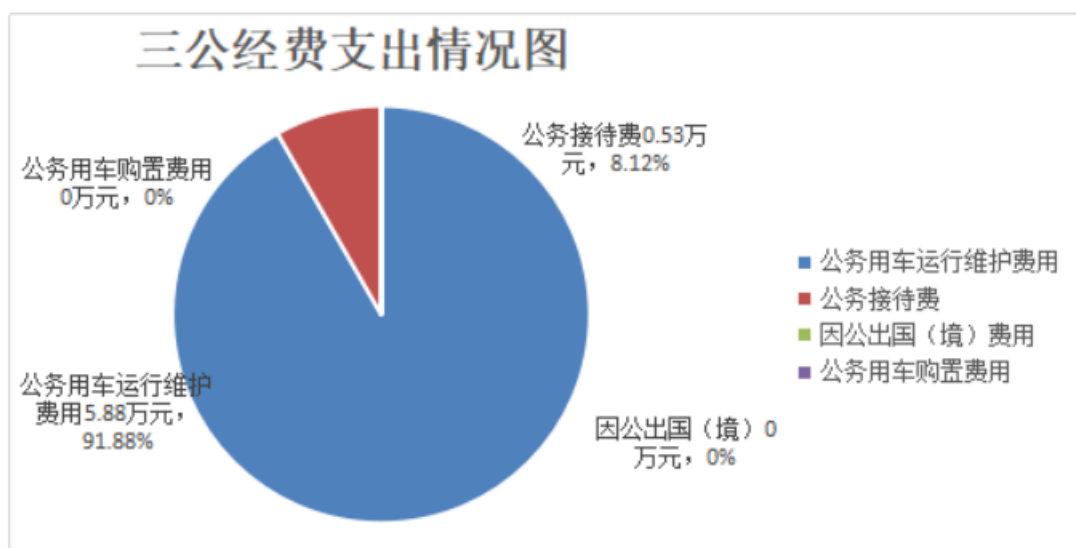
（一）人员经费 1,21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5.27 万元、津贴补贴 91.73 万元、奖金 66.07 万元、绩效工资 30.5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2 万元、住房公积金 30.0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5.82 万元；离休费 10.68 万元、抚恤金 51.2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9.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5.81 万元、印刷费 5.86 万元、邮电费 3.62 万元、取暖费 0.69 万元、差旅费 2.94 万元、会议费 0.86 万元、培训费 0.2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44 万元，支出决算 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范围，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三公经费的要求执行。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5.88 万元，支出决算 5.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机关无公务用车，中心敬老院、西山敬老院、救助站发生公务用车维护费。

4. 公务用车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56 万元，支出决算 0.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合理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范围，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对三公经费的要求执行。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3 万元。主要是市政协视察我区养老事业发展情况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38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7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本年度举办陈仓区第一届养老护理员培训，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本年度召开 8 次业务工作会议，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291.99 万元，支出决算 291.9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4.9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270.09 万元，主要用于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农村幸福院运行管理补助资金、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转经费、贫困大学生入学补助、福彩圆梦关爱困难家庭妇女补助资金、孤儿高等教育学费、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敬老院聘用人员薪酬及运转维护经费等支出。

3.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7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幸福院以奖代补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8.11 万元，支出决算 88.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4.4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职责任务增加，相应的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8.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8.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0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3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订了《陈仓区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预算项目评审报告》；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根据本部门职能以及单位项目规划，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编报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说

明，2021 年项目预算通过各基层单位和各股室填报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支出预算申报汇总表，经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局财务股汇总形成民政局系统项目申报汇总表，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后报区财政局审核，随后在财政云进行项目储备；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局党组是预算绩效管理主体，各业务股室积极配合，财务股具体负责预算绩效的具体实施，预算编制时，各业务股室根据自己工作计划，申报下年度项目预算，填报部门预算绩效评价表。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6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410.4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区民政工作坚持保基本、兜底线的工作思路，认真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全面完成了各项年度目标任务，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组织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1,410.4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二是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三是儿童保护和关爱工作深入推进；四是基层社区治理、社会福利事业不断推进，殡葬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

养儿童供养等政策得到有效保障。进一步巩固兜底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兜底线保民生，助力乡村振兴。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等 6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747.37 万元，执行数 9747.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巩固兜底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类资金主要是对困难群众的生活补助，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2.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88.56 万元，执行数 18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基层政权建设，提升城乡社区服务能力水平，保障社区服务群众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为社区居民服务，抓管理促规范，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资金为城镇社区工作经费和城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3.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76.43 万元，执行数 67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到位。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此项资金为残疾人发放的护理补贴和生活补贴，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4. 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51.38 万元，执行数 35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支出主要包括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补贴、养老机构补助等，一是提升机构养老服务水平，养老机构始终全心全意为老人提供吃、穿、住、医、葬等五保精细化、亲情化服务，进一步提升了五保老人的幸福感；二是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推进社会福利与慈善公益事业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5. 福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91.99 万元，执行数 29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福彩公益金项目主要用于农村社区服务中心建

设项目、农村幸福院运行管理补助及以奖代补资金、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转经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及孤儿高等教育学费等，关注困难群体，认真落实各项救助政策管理制度，巩固兜底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6. 民政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54.75 万元，执行数 15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项业务经费主要用于机关日常业务，如社会救助、勘界、社会组织党建、婚姻登记等业务工作，坚持保基本、兜底线的工作思路，认真履行基本民生保障、基层社会治理、基本社会服务等职责，全面完成了各项年度目标任务，为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成本效益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747.37	9747.37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9747.37	9747.37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 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 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3. 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 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 保障其生活权益; 5. 帮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温暖过冬; 6. 支持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1.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 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 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 3. 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 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 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 保障其生活权益; 5. 帮助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温暖过冬; 6. 支持做好社会救助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困难群众认定条件的人口全部纳入	100%	100%	
		质量指标	开展落实政策情况检查, 完善救助申请家庭审核审批办法, 加强农村低保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 健全完善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100%	100%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80%	≥8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88.56	188.5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188.56	188.56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提升城乡社区服务能力水平, 保障社区服务群 众工作正常运转, 更好的为社区居民服务, 抓管理促规范, 提升基层社会 治理能力。			加强基层政权建设, 提升城乡社区服务能力水 平, 保障社区服务群 众工作正常运转, 更好的为社区 居民服务, 抓管理促规范, 提升基层社会 治理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基本服务、社区管理及其它服务的社区	16个	16个	
		质量指标	服务群众项目落实度	16个	16个	
		时效指标	项目落实时间	2021年底	2021年底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实现基层和谐文明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76.43	676.43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676.43	676.43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落实到位，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保证残疾人家庭的生活权益。			通过项目实施，2021年民政领域民生保障政策得到有效落实，确保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落实到位，补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保证残疾人家庭的生活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认定条件的全部纳入		100%	100%	
		质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生活权益保障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残疾人政策知晓率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困难人群幸福指数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支出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51.38	351.38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351.38	351.38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提升机构养老服务水平，养老机构始终全心全意为老人提供吃、穿、住、医、葬等五保精细化、亲情化服务，进一步提升了五保老人的幸福感； 2. 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推进社会福利与慈善公益事业发展。			1. 提升机构养老服务水平，养老机构始终全心全意为老人提供吃、穿、住、医、葬等五保精细化、亲情化服务，进一步提升了五保老人的幸福感； 2. 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推进社会福利与慈善公益事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人员全部纳入		100%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五保老人幸福感		最大限度	最大限度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福彩公益金项目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91.99	291.99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291.99	291.99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提高我区养老事业发展水平, 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 设, 维持社会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关爱老年人身心健康, 加强 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 二是保障儿童福利政策落实到位, 保证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生活权益。			通过项目实施, 2021年民政领域民生保障得到有 效落实, 一是提高我区养老事业发展水平, 加快养老服 务体系建设, 维持社会福利机构正常运转, 关爱老年人 身心健康, 加强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 二是保障儿童福 利政策落实到位, 保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严重 精神障碍患者的生活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救助对象基本生活权益	100%	100%	
		质量指标	老年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彰显“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的理念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提高民政服务质量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民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4.75	154.75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区级及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认真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聚焦“三最一专”职责定位,全力推进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基层政权建设和城乡社区治理、养老服务发展、儿童福利保障、殡葬改革管理、婚姻登记管理、社会组织建设、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工作。			2021年民政领域民生保障政策得到有效落实。一是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二是儿童保护和关爱工作深入推进;三是社区治理、养老服务体系,社会福利事业不断推进;四是孤儿救助、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供养等政策得到有效保障;五是殡葬服务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民政工作服务质量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不断攀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机关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100%	100%	
		质量指标	各项社会救助政策按时落实	100%	100%	
		时效指标	拨付资金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彰显“民政为民、民政爱民”理念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民政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区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区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2,738.37 万元，执行数 12,73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 年，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区民政工作会议精神，聚焦“三最一专”职责定位，重点保障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城乡社区治理、殡葬改革管理、社会组织建设等工作，加快构建以养老服务、儿童福利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体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民政工作涉及民生资金的发放，绩效指标中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生态环境指标难以量化，评价难度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更加明细，设置更加科学的绩效指标，充分反映实际工作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 (汇总)

自评得分: 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民政工作作为社会行政管理部门,承担着保障基本民生、创新社会管理、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提供基本社会服务四大任务,主要是做好社会保障范畴内的社会福利、最低生活保障、基层政权建设、行政区划地名管理、边远地区、民间组织管理、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儿童收养、救助管理等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主要开支情况为:人员经费1077.06万元(包括社区101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730.5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88.11万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11118.49万元,专项经费主要包括: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基层政权建设与社区治理专项资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支出、福彩公益金项目以及民政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省、市、区民政工作会议精神,围绕“二最一专”职责定位,重点保障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城乡社区治理、殡葬改革管理、社会组织建设等工作,加快构建以养老服务、儿童福利为重点的社会福利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情况。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预算完成率= (财政拨款支出/财政拨款收入) × 100%	≥95%	100%	10		建议完善预算绩效管理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增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5%	3.60%	5		加强年初预算工作力度, 做到超前性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加)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加)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财政云系统中预算执行率情况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前三季度度大于等于7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7%, 前三季度度大于等于75%	5	按照财政支出进度要求, 加快资金使用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0%	100%	5		建议完善预算绩效管理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80%	100%	5	三公经费严格管理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厉行节约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扣完为止。	根据本年度资产的购置、处置、入账等实际执行情况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自查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方法	继续提高资产管理规范性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合扣2分。	部门 (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对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有关规定	对资金使用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财政有关规定	5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加强资金管理, 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数量指标包括工资福利、商品和服务、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质量指标资金支付有无违反政策法规、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及时性、成本指标支出预算总额。	1. 若为定性指标, 按照 “三档”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得分= 1-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2021年决算取数根据工作效果进行统计, 同时与2021年初预算目标绩效对比	2021年决算取数根据工作效果进行统计	全面完成	38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但仍对管理效能和目标的设置进一步细化	民政工作涉及民生资金发放, 指标成本指标、绩效指标
		项目效益 (20分)	20	效益指标包括社会效益指标方便群众、单位工作更加公开透明和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单位日常办公正常运转。	根据实际工作成效与年初绩效目标予以核定	根据实际工作成效与年初绩效目标予以核定	全面完成	全面完成	20	基本完成年初目标, 但仍对管理效能和目标的设置进一步细化	民政工作涉及民生资金发放, 指标成本指标、绩效指标

备注: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绩效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关键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 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根据宝鸡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宝鸡市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宝市财办绩[2022]8号）。我单位迅速组织力量对本单位的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方法，对本单位预算绩效情况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工作机制建设情况。我局主要承担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指导协调全区城乡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服务工作、做好日常婚姻管理登记和全区地名普查工作等。

陈仓区民政局下设 7 个股室和 5 个基层事业单位，分别是：政秘股、社会事务股、社会福利股、基层政权与社区建设股、地名与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组织党委办公室）、婚姻登记管理股、财务股；4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分别是：低保中心、中心敬老院、西山区域敬老院、救助站；1 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陈仓区殡仪馆。

财务股负责全局的财务管理工作，负责预算编制、决算、发放各类政策性补贴资金，负责对各类专项资金的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报表及相关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二）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我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制订了《陈仓区民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宝鸡市陈仓区民政局预算项目评审报告》；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根据本部门职能以及单位项目规划，按照财政部门的规定编报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绩效说明，2021 年项目预算通过各基层单位和各股室填报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支出预算申报汇总表，经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局财务股汇总形成民政局系统项目申报汇总表，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后报区财政局审核，随后在财政云进行项目储备。

（三）事前绩效评估情况。项目绩效包括困难群众救助

资金、孤儿生活费、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费及监护人补贴、残疾人两项补贴、敬老院聘用人员薪酬及运转经费等，项目预算通过各基层单位和各股室填报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支出预算申报汇总表，经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报局财务股汇总形成民政局系统项目申报汇总表，经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后报区财政局审核，审核通过后再财政云进行项目储备。

（四）绩效目标管理情况。绩效目标是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和基础环节。我单位将财政拨款收入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一是在做预算时一并设置绩效目标，预计产出的完成进度及趋势，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等；二是根据项目前期预算与谋划，根据预计效果的时限进度及趋势，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设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五）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加强资金绩效运行监控，掌握资金使用情况，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能，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

（六）绩效评价管理。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完成含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救助、指导协调全区城乡社区建设和社区管理服务、做好日常婚姻管理登记和全区地名普查工作等各

项工作。从自评情况来看，做到了专款专用，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项目经费的效益。

（七）结果应用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实施后，可以进一步夯实民政工作基层基础，提高全区民政工作整体水平，民政服务对象对象能够获得更多优质服务。

（八）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按照 2021 年度财政资金下拨情况，一是保障了全局人员的基本工资和福利待遇的正常发放；二是维持了局机关日常公用运转；三是确保了我局各专项业务的开展和特定工作任务的完成。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对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残疾人两项补贴、基层政权与社区治理、社会福利与社会事务支出、民政专项业务费、福彩公益金等 6 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2021 年，我局严格按财政局的批复执行预算，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专款专用的原则使用，增强了职能履行和重点工作经费的保障能力；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财务监督检查，财务管理水平稳步提高；加强社会管理的责任和义务，依法提升行政服务水平，总的来看，2021 年我局预算整体支出虽然基本保证了正常运行和职能履行，但在预算执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需进一步完善。单位预算由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两部分组成，项目支出预算还需要再细化，

以便于更加准确的反映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二是评价指标体系还需要进一步完善。财政支出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目前虽然中省已经发布共性指标，但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由于设置难度较大，还不能满足目前工作开展需要。

三是业务人员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财务上人少事多，没有专人管理绩效评价工作，自财政云上线后缺乏系统的培训，加上财务事务繁杂，由此造成工作人员对此项工作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重点工作把握不到位。

三、下一步的工作计划及建议

（一）科学编制部门预算，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一是在编制部门整体预算中，进一步加强与各股室沟通，增强对部门预算的预见性，科学编制具前瞻性的预算，减少部门预算执行中的调整。二是加强与财政相关业务股室沟通衔接，在绩效目标管理方面，探索更加完整更加符合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管理，实行整体支出评价。

（二）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加强资金绩效运行监控，掌握资金使用情况，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能，提高预算完成率。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